

证券代码：002516

证券简称：旷达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1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旷达科技	股票代码	0025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艳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旷达路 1 号		
电话	0519-86159358		
电子信箱	yan.chen@kuangdac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48,940,522.83	900,036,504.34	-1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0,616,819.72	148,706,612.30	-3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885,392.95	136,433,904.50	-41.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302,593.50	76,770,261.22	-60.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15	0.0990	-37.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15	0.0990	-37.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1%	3.59%	-1.1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39,586,569.35	4,338,364,443.11	-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00,398,062.60	3,790,969,642.22	-7.6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6,1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介良	境内自然人	45.65%	685,821,524	514,366,143	质押	467,130,000
江苏旷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2%	45,433,890	26,917,178	质押	45,433,890
旷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4%	36,669,370	0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2.08%	31,320,470	0		
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3%	23,006,134	0	质押	23,006,134
上海纺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	17,024,539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1%	13,605,00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81%	12,134,400	0		
钱凯明	境内自然人	0.78%	11,680,000	8,760,000	质押	4,150,000
梁炳容	境内自然人	0.39%	5,895,50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旷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旷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介良实际控制的企业，为沈介良的一致行动人；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为公司回购专户；钱凯明为公司董事。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旷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16,980,050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9,689,320 股，其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6,669,370 股。公司股东梁炳容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841,504 股，通过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054,000 股，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895,504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概述

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利润来源及构成均未发生变化。受行业需求、市场变化及公司业务优化调整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同比下滑。同时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为公司所有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发展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并与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的前提下，公司连续实施较高比例的分红方案，公司整体净资产规模下降，收益率同比下降。

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4,894.05万元、同比下降16.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061.68万元、同比下降39.06%。

主营业务完成情况

(A) 饰件业务板块：2019年上半年，国内汽车产销分完成1,213.2万辆和1,232.3万辆，产销量比上年同期分别下降13.7%和12.4%；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997.8万辆和1,012.7万辆，产销量同比分别下降15.8%和14%。整车经营压力传导至零部件企业，竞争更趋激烈；公司的主要产品汽车内饰面料受消费者观念的影响，汽车面料内饰占比下降；公司生态合成革项目投入至今尚未形成规模化产出。受上述因素影响，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汽车饰件相关业务收入合计6.44亿元、同比下降21.87%。

(B) 新能源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因新疆等地区光伏电站限电情况改善，且经过新能源事业部团队的努力使各电站运维效益提升，公司现有的在运营电站合计发电量增加，2019年上半年公司实现电力业务收入1.06亿元、同比增长38.05%。

(2) 主营业务分析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748,940,522.83	900,036,504.34	-16.79%	
营业成本	541,654,871.14	623,593,762.89	-13.14%	
销售费用	17,439,637.94	15,645,527.15	11.47%	
管理费用	67,262,805.34	70,738,436.34	-4.91%	
财务费用	-1,575,009.89	-2,830,530.68	-44.36%	主要为本期利息收入减少导致
所得税费用	24,153,453.82	38,956,084.32	-38.00%	主要为本期利润减少导致

研发投入	16,762,853.21	10,195,877.10	64.41%	主要为本期加大研发投入导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02,593.50	76,770,261.22	-60.53%	主要为本期票据保证金减少导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126,122.79	-213,411,868.56	-261.72%	主要为本期利用节余资金进行理财导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874,380.88	-255,708,522.84	48.95%	主要为本期分配股利增加导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67,081.77	-392,265,095.66	-98.61%	主要受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综合影响导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48,940,522.83	100%	900,036,504.34	100%	-16.79%
分行业					
汽车用品行业	498,858,884.00	66.60%	634,677,151.90	70.52%	-21.40%
电力行业	101,451,256.91	13.55%	73,289,278.58	8.14%	38.43%
其他	148,630,381.92	19.85%	192,070,073.86	21.34%	-22.62%
分产品					
面料	314,590,645.73	42.00%	365,813,039.49	40.64%	-14.00%
其中：经编	77,976,009.15	10.41%	88,963,436.42	9.88%	-12.35%
纬编	45,040,479.15	6.01%	47,180,307.96	5.24%	-4.54%
机织	154,701,849.44	20.66%	195,122,087.46	21.68%	-20.72%
化纤丝	36,872,307.99	4.92%	34,547,207.65	3.84%	6.73%
座套	184,268,238.27	24.60%	268,864,112.41	29.87%	-31.46%
电力	101,451,256.91	13.55%	73,289,278.58	8.14%	38.43%
其他	148,630,381.92	19.85%	192,070,073.86	21.35%	-22.62%
分地区					
国内	744,439,694.26	99.40%	891,830,969.82	99.09%	-16.53%
国外	4,500,828.57	0.60%	8,205,534.52	0.91%	-45.15%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汽车用品行业	498,858,884.00	377,909,823.46	24.25%	-21.40%	-13.25%	-7.12%
电力行业	101,451,256.91	42,486,376.26	58.12%	38.43%	34.51%	1.22%
其他	148,630,381.92	121,258,671.42	18.42%	-22.62%	-22.47%	-0.16%
分产品						
面料	314,590,645.73	222,886,712.24	29.15%	-14.00%	1.29%	-10.70%

座套	184,268,238.27	155,023,111.22	15.87%	-31.46%	-28.09%	-3.95%
电力	101,451,256.91	42,486,376.26	58.12%	38.43%	34.51%	1.22%
其他	148,630,381.92	121,258,671.42	18.42%	-22.62%	-22.47%	-0.16%
分地区						
国内	744,439,694.26	537,615,930.09	27.78%	-16.53%	-12.65%	-3.2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1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电力业务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38.43%，主要因为电站并网发电量增加导致本期收入增加；

电力业务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34.51%，主要因为电站并网发电量增加导致本期成本增加；

座套业务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31.46%，主要因为座套订单量下降导致本期收入减少；

座套业务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减少28.09%，主要因为座套订单量下降导致本期成本减少。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修订并发布的新金融工具相关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本次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2、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根据该通知，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该会计政策变更由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沈介良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